6136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6-3號5樓
公司電話：(02)8912-4300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0
(七) 關係人交易	61~63
(八) 質押之資產	6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 其他	64~7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79~8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83
3. 大陸投資資訊	76、84
(十四) 部門資訊	76~7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Xinyi Distric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ey.com/zh_tw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38,607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74%，負債總額為新台幣3,869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26%，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809)千元及(1,176)千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0.27)%及(0.07)%。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EY安永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核閱

富爾特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出具保留結論核閱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27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許新民 許新民

會計師：

余倩如 余倩如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資產			115年9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9月30日(調整後)(註)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401,451	8	$402,038	11	$319,575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	59,360	1	-	-	1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	179,164	3	253,463	7	229,296	6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及六	26,033	1	67,770	2	95,389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	-	-	-	-	7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	72,116	1	69,554	2	80,407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	-	-	-	6,81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	13,084	-	26,421	1	5,29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1,475	-	6,76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5,312	-	4,621	-	4,717	-
130x	存貨	四及六	66,231	1	60,955	1	64,345	2
1410	預付款項		27,371	1	19,156	1	16,53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八	6,210	-	8,713	-	8,58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8	-	5,229	-	23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56,630	16	919,395	25	838,739	2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3,910,400	75	2,368,615	64	2,521,096	6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	-	5,226	-	5,215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3,500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92,302	2	95,355	3	94,366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	17,676	1	24,882	1	27,28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	38,016	1	38,278	1	38,365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178,759	3	155,373	4	178,08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	41,226	1	31,530	1	17,05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八	11,041	-	13,810	-	36,01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	4,141	-	3,856	-	41,48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4,992	1	24,729	1	24,61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	13,321	-	13,182	-	12,27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35,374	84	2,774,836	75	2,995,857	79
1xxx	資產總計		$5,192,004	100	$3,694,231	100	$3,834,596	100

註：本集團已完成對格帝於取得控制日公允價值之評估，故調整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其說明請參閱附註六。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5年9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9月30日(調整後)(註)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	$69,767	1	$146,249	4	$83,219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	-	-	-	-	10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	16,835	-	39,912	1	69,359	2
2170	應付帳款		43,788	1	41,552	1	40,197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298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	40,943	2	50,515	1	44,89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299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11,137	-	5,991	-	3,5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	8,650	-	9,348	-	9,296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及六	19,201	-	15,625	-	11,3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581	-	3,747	1	3,94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4,902	4	313,536	8	265,965	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	23,596	1	30,555	1	26,86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	53,630	1	56,009	2	41,10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	9,569	-	15,862	-	18,21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962	-	3,909	-	4,287	-
2645	存入保證金		316	-	316	-	31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14	-	5,348	-	6,485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四及六	-	-	-	-	1,41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2,987	2	111,999	3	98,689	3
2xxx	負債總計		307,889	6	425,535	11	364,654	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55,364	22	1,155,364	31	1,155,364	30
3200	資本公積		8,536	-	7,836	-	11,609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7,746	6	348,017	9	348,017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85,116	4	105,605	3	113,293	3
	保留盈餘合計		502,862	10	453,622	12	461,310	12
3400	其他權益		3,143,104	61	1,559,310	43	1,726,149	4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809,866	93	3,176,132	86	3,354,432	88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	74,249	1	92,564	3	115,510	3
3xxx	權益總計		4,884,115	94	3,268,696	89	3,469,942	91
	負債及權益總計		$5,192,004	100	$3,694,231	100	$3,834,596	100

註：本集團已完成對格帝於取得控制日公允價值之評估，故調整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其說明請參閱附註六。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5.07.01~115.09.30		114.07.01~114.09.30		115.01.01~115.09.30		114.01.01~114.0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	$209,984	100	$166,296	100	$544,039	100	$458,472	100
5000	營業成本		(164,167)	(78)	(123,168)	(74)	(399,348)	(73)	(328,640)	(72)
5900	營業毛利		45,817	22	43,128	26	144,691	27	129,832	28
6000	營業費用	四及六								
6100	推銷費用		(26,544)	(12)	(26,748)	(16)	(78,198)	(14)	(57,608)	(12)
6200	管理費用		(39,523)	(19)	(39,006)	(24)	(104,536)	(20)	(90,490)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4)	-	(618)	-	(855)	-	(1,44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6,667)	(13)	-	-	(26,667)	(5)	-	-
	營業費用合計		(93,038)	(44)	(66,372)	(40)	(210,256)	(39)	(149,540)	(32)
6900	營業損失		(47,221)	(22)	(23,244)	(14)	(65,565)	(12)	(19,708)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								
7100	利息收入		1,646	1	1,764	1	5,712	1	5,904	1
7010	其他收入		107,369	51	103,055	62	112,286	20	104,717	2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598	2	8,118	5	9,577	2	12,838	3
7050	財務成本		(672)	-	(793)	-	(2,277)	-	(1,23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36	-	-	-	6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2,941	54	112,180	68	125,298	23	122,289	27
7900	稅前淨利		65,720	32	88,936	54	59,733	11	102,581	2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	3,051	1	3,509	2	(1,167)	-	2,143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8,771	33	92,445	56	58,566	11	104,724	23
8200	本期淨利		68,771	33	92,445	56	58,566	11	104,724	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23,312	106	(154,525)	(93)	1,688,592	310	(117,167)	(26)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934	2	6,308	4	2,378	-	9,553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	-	2,467	1	1,476	-	(4,973)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826)	-	274	-	(888)	-	49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6,413	108	(145,476)	(88)	1,691,558	310	(112,094)	(2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5,184	141	$(53,031)	(32)	$1,750,124	321	$(7,370)	(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80,535		$96,262		$75,587		$109,322	
8620	非控制權益		(11,764)		(3,817)		(17,021)		(4,598)	
			$68,771		$92,445		$58,566		$104,72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07,118		$(49,867)		$1,767,055		$(1,780)	
8720	非控制權益		(11,934)		(3,164)		(16,931)		(5,590)	
			$295,184		$(53,031)		$1,750,124		$(7,370)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70		$0.83		$0.65		$0.9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70		$0.83		$0.65		$0.9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310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1,155,364	$7,741	$359,351	$125,476	$(775)	$1,838,055	$3,485,212	$23,313	$3,508,525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73	(11,773)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23,107)	(109,760)	-	-	(132,867)	-	(132,86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868	-	-	-	-	3,868	-	3,868
D1	民國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淨損)	-	-	-	109,322	-	-	109,322	(4,598)	104,724
D3	民國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83)	(107,219)	(111,102)	(992)	(112,09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9,322	(3,883)	(107,219)	(1,780)	(5,590)	(7,37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97,787	97,78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28	-	(28)	-	-	-
	千元尾差	-	-	-	-	(1)	-	(1)	-	(1)
Z1	民國114年9月30日餘額(調整後)(註)	$1,155,364	$11,609	$348,017	$113,293	$(4,659)	$1,730,808	$3,354,432	$115,510	$3,469,942
A1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1,155,364	$7,836	$348,017	$105,605	$(3,142)	$1,562,452	$3,176,132	$92,564	$3,268,696
	11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166	(10,166)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40,437)	(93,584)	-	-	(134,021)	-	(134,02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因受贈與產生者	-	66	-	-	-	-	66	-	6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634	-	-	-	-	634	-	634
D1	民國115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淨損)	-	-	-	75,587	-	-	75,587	(17,021)	58,566
D3	民國11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09	1,690,259	1,691,468	90	1,691,55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5,587	1,209	1,690,259	1,767,055	(16,931)	1,750,124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1,384)	(1,38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07,674	-	(107,674)	-	-	-
Z1	民國115年9月30日餘額	$1,155,364	$8,536	$317,746	$185,116	$(1,933)	$3,145,037	$4,809,866	$74,249	$4,884,115

註：本集團已完成對格帝於取得控制日公允價值之評估，故調整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其說明請參閱附註六。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115.01.01~115.09.30 金額	114.01.01~114.09.30 金額	代碼	項目	115.01.01~115.09.30 金額	114.01.01~114.09.30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59,733	$102,581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042	28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664)	(2,851)
A20100	折舊費用	11,630	8,977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334,583	-
A20200	攤銷費用	2,629	18,471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21)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6,667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098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4,895	47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3,442)	(70,150)
A20900	利息費用	2,277	1,23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9)	(3,153)
A21200	利息收入	(5,712)	(5,9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00
A21300	股利收入	(107,318)	(99,9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63)	27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6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286)	(5,93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4,106)	-	B06100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	1,965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5,07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769	(3,08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24)	2,533
A31125	合約資產	19,576	(10,3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0,283	(79,272)
A31130	應收票據	-	(741)				
A31150	應收帳款	(10,568)	50,74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85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042	8,54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75	(5,388)				
A31200	存貨	2,817	25,852				
A31220	預付費用	-	32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230	預付款項	(6,919)	8,91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9,337	42,2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931	3,26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5,819)	-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2,503	(4,58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103	13,434
A32125	合約負債	(23,077)	7,12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486)	-
A32130	應付票據	-	(36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349)	(7,175)
A32150	應付帳款	2,236	6,22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4,021)	(132,86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	(1,102)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434)	9,6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108)	(9,73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3,23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9)	(4)	C09900	受領贈與	66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91)	(90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4,603)	(77,94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3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1,732)	82,20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282	103,87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2	27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7,318	6,2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23)	(87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87)	22,6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764)	(11,84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2,038	296,9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181	179,57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1,451	$319,57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十三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並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主要營業項目為通信服務、娛樂服務、網路行銷服務、電子零組件之銷售、影像圖片、國內投資及廣告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1)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註2)

(註1) 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民國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我國企業如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選擇提前適用。

(註2) 係以企業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之時點，同時適用該修正。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釐清將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第49段(a))作為一主要經營活動之個體，係符合選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公允價值選項之條件。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民國11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此準則訂定管制資產、管制負債、管制收益及管制費損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之規定，並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15.9.30	114.12.31	114.9.30	註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格帝控股(股)公司	一般投資	51.00%	51.00%	51.00%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80.00%	80.00%	80.00%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酷遊聯動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業(國際漫遊流量)	100.00%	100.00%	-%	註1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圖像多有限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100.00%	100.00%	100.00%	
圖像多有限公司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100.00%	100.00%	100.00%	
格帝控股(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數位廣告創意行銷	100.00%	100.00%	100.00%	
格帝控股(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數位公關話題操作	100.00%	100.00%	100.00%	
格帝控股(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影視開發經紀統籌	100.00%	100.00%	100.00%	
格帝控股(股)公司	意起娛樂(股)公司	娛樂行銷	100.00%	100.00%	100.00%	
格帝控股(股)公司	森川動漫(股)公司	娛樂行銷	100.00%	100.00%	100.00%	
紅杉娛樂(股)公司	有病才會喜歡你(股)公司	影視製作	95.00%	95.00%	75.00%	註2
紅杉娛樂(股)公司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娛樂影視	91.04%	77.61%	33.33%	註3
紅杉娛樂(股)公司	消逝的你(股)公司	影視製作	100.00%	50.00%	50.00%	註4

註1：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於香港設立持股100%之子公司。

註2： 紅杉娛樂原持有有病才會喜歡你(股)公司75.00%股權，後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再收購20.00%股權，累計取得95.00%股權。

註3： 紅杉娛樂原持有妮波自由式(股)公司33.33%股權，復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收購，累計取得77.61%股權，自收購日起將其列入合併個體。後於民國一一五年二月及四月收購13.43%股權，累計取得91.04%股權。

註4： 紅杉娛樂原持有消逝的你(股)公司50.00%股權，復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收購，累計取得100.00%股權，自收購日起將其列入合併個體。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8,607千元及515,045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3,869千元及229,719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176)千元及(12,550)千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待播暨在製影片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集團自製之影片於電視頻道播出時，依據經濟效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與在製電影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辦公設備	1~3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10～50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著作權	電腦軟體	商譽
耐用年限	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	非確定耐用年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相關著作權產生未來銷售時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合併產生	外部取得	合併產生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製作與發行電影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通話金、圖片及電子零組件之銷售，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係以合約或訂單之約定價格考量銷貨退回及折讓後作為收入認列之基礎，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係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份為限。

本集團授權承諾之性質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係為提供對本集團版權之取用權利，應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反之，該授權為對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本集團版權之使用權利，應於授權移轉時認列收入。

(1) 客戶合理預期本集團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版權之活動；
(2) 該授權所給與之權利使客戶直接暴露於上述本集團活動之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及
(3) 該等活動之發生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提供勞務

勞務收入係來自影音設計製作、網路專案經營、藝人經紀、戲劇開發及製作管理服務，並於專案完成交付予客戶時認列。

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發生成本占預估交易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應收帳款，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上述活動若預期將重大改變客戶享有權利之版權之形式或功能性，或者客戶自其享有權利之版權獲益之能力幾乎源自或取決於該等活動，則本集團之活動將重大影響客戶享有之權利。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應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輔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對企業合併之判斷

本集團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本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9.30	114.12.31	114.9.30
庫存現金	$146	$139	$139
活期存款	327,170	320,472	229,396
定期存款	74,130	79,700	88,123
約當現金	5	1,727	1,917
合　　計	$401,451	$402,038	$319,575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59,360	$-	$-
遠期外匯合約	-	-	10
合　　計	$59,360	$-	$10
流　　動	$59,360	$-	$10
非 流 動	-	-	-
合　　計	$59,360	$-	$10

	115.9.30	114.12.31	114.9.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109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金融資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4.9.30	
項　　目	合約金額(千元)	契約期間
賣出美金	USD 60	114/09/04~114/10/07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30	114.12.31	114.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347,344	$359,354	$359,354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34,391	360,749	362,164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28,117	28,117	28,117
評價調整	3,192,744	1,611,827	1,763,067
小　　計	3,902,596	2,360,047	2,512,7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公司債券	9,406	9,282	8,992
評價調整	(1,602)	(714)	(598)
小　　計	7,804	8,568	8,394
合　　計	$3,910,400	$2,368,615	$2,521,096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三季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之增減變動資訊：

	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114.1.1	$2,046,602	$583,296	$2,629,898
公允價值評價利益(損失)			
與期末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68,819)	(48,377)	(117,196)
小　　計	1,977,783	534,919	2,512,702
除列之投資(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	-	-
114.9.30	$1,977,783	$534,919	$2,512,702

	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115.1.1	$1,741,407	$618,640	$2,360,047
公允價值評價利益(損失)			
與期末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1,660,838	27,753	1,688,591
小　　計	3,402,245	646,393	4,048,638
除列之投資(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105,243)	(40,799)	(146,042)
115.9.30	$3,297,002	$605,594	$3,902,596

(2) 除列

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出售並除列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115年前三季	114年前三季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146,042	$-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之累積利益(損失)	107,674	-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9.30	114.12.31	114.9.30
定期存款	$179,164	$253,463	$229,296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票據

	115.9.30	114.12.31	114.9.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787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	$-	$787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長期應收款

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應收帳款	$88,248	$78,555	$80,486
減：備抵損失	(16,132)	(9,001)	(79)
小　　計	72,116	69,554	80,4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6,813
合　　計	$72,116	$69,554	$87,220

長期應收款

	115.9.30	114.12.31	114.9.30
長期收帳款	$7,710	$7,710	$33,338
減：備抵損失	(3,855)	(3,855)	-
合　　計	$3,855	$3,855	$33,338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於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95,958千元、86,265千元及121,424千元，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三季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其他應收款

	115.9.30	114.12.31	114.9.30 (調整後)
其他應收款	$13,084	$26,421	$5,290

子公司紅杉娛樂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北京波子波紫影視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波子公司)簽訂十部微短劇投資協議，依該投資協議規定結算後有盈餘時，將依一定比例分配，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投入本金3,000千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波子公司未按原協議進度完成微短劇，故子公司紅杉娛樂與其他投資人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集體授權委託律師進行寄發律師函事宜，並將投入本金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項下。子公司紅杉娛樂於民國一一四年度評估其收回可能性，認列1,800千元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8. 存貨

	115.9.30	114.12.31	114.9.30
商品存貨	$66,231	$60,955	$64,345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64,167千元及399,348千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皆為0千元。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23,168千元及328,640千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29千元及存貨回升利益6千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因賣出部分已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5.9.30		114.12.31		114.9.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註
投資關聯企業：							
消逝的你(股)公司	$-	-	$5,226	50.00%	$5,215	50.00%	註1
喜德瑪數位科技(股)公司	-	40.00%	-	40.00%	-	40.00%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	-	-	77.61%	(1,412)	33.33%	註2
合　計	$-		$5,226		3,803		

註1： 消逝的你(股)公司自民國一一五年六月收購日起，將其列入合併個體。

註2：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收購日起，將其列入合併個體。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租賃改良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5.1.1	$56,601	$61,751	$9,698	$13,553	$682	$142,285
增　　添	-	415	-	694	-	1,109
115.9.30	$56,601	$62,166	$9,698	$14,247	$682	$143,394
114.1.1	$56,601	$59,832	$1,820	$8,090	$-	$126,343
增　　添	-	91	-	3,062	-	3,153
處　　分	-	-	(1,820)	(6,448)	-	(8,26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9,697	9,201	804	19,702
重 分 類	-	-	-	-	(122)	(122)
114.9.30	$56,601	$59,923	$9,697	$13,905	$682	$140,808
折舊及減損：						
115.1.1	$-	$30,252	$7,722	$8,521	$435	$46,930
折　　舊	-	1,429	480	2,168	85	4,162
115.9.30	$-	$31,681	$8,202	$10,689	$520	$51,092
114.1.1	$-	$28,648	$623	$6,749	$-	$36,020
折　　舊	-	1,311	362	1,556	47	3,276
處　　分	-	-	(717)	(6,437)	-	(7,154)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7,294	6,646	360	14,300
114.9.30	$-	$29,959	$7,562	$8,514	$407	$46,442
淨帳面金額：						
115.9.30	$56,601	$30,485	$1,496	$3,558	$162	$92,302
114.12.31	$56,601	$31,499	$1,976	$5,032	$247	$95,355
114.9.30	$56,601	$29,964	$2,135	$5,391	$275	$94,366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計入不可取消期間。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15.1.1	$27,204	$17,349	$44,553
增添－源自購買	-	-	-
115.9.30	$27,204	$17,349	$44,553
114.1.1	$27,204	$17,349	$44,553
增添－源自購買	-	-	-
114.9.30	$27,204	$17,349	$44,553
折舊及減損：			
115.1.1	$-	$6,275	$6,275
當期折舊	-	262	262
115.9.30	$-	$6,537	$6,537
114.1.1	$-	$5,926	$5,926
當期折舊	-	262	262
114.9.30	$-	$6,188	$6,188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15.9.30	$27,204	$10,812	$38,016
114.12.31	$27,204	$11,074	$38,278
114.9.30	$27,204	$11,161	$38,365

	115.07.01~115.09.30	114.07.01~114.09.30	115.01.01~115.09.30	114.01.01~114.09.30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77	$559	$1,139	$1,321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為58,000千元、58,000千元及58,000千元，前述公允價值係由本集團之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相關評價。

12. 無形資產

	著作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115.1.1	$58,671	$2,310	$129,977	$15,888	$206,846
增添－單獨取得	-	524	-	9,762	10,28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15,548	-	15,548
115.9.30	$58,671	$2,834	$145,525	$25,650	$232,680
114.1.1	$45,521	$1,426	$-	$-	$46,947
增添－單獨取得	-	143	-	5,789	5,93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51,614	635	121,234	17,805	191,288
重分類	(7,040)	-	-	-	(7,040)
114.9.30(調整後)	$90,095	$2,204	$121,234	$23,594	$237,127
攤銷及減損：					
115.1.1	$49,102	$1,831	$-	$540	$51,473
攤銷	1,580	557	-	492	2,6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81)	(181)
115.9.30	$50,682	$2,388	$-	$851	$53,921
114.1.1	$38,948	$990	$-	$-	$39,938
攤銷	17,906	605	-	230	18,7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362	362
114.9.30	$56,854	$1,595	$-	$592	$59,041
淨帳面金額：					
115.9.30	$7,989	$446	$145,525	$24,799	$178,759
114.12.31	$9,569	$479	$129,977	$15,348	$155,373
114.9.30(調整後)	$33,241	$609	$121,234	$23,002	$178,086

13. 短期借款

	115.0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銀行擔保借款	台　幣	2.84%~3.35%	115.11~116.08	$59,767
銀行無擔保借款	台　幣	2.5%	115.10	10,000
合　計				$69,767

	114.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銀行擔保借款	台　幣	2.84%~3.35%	115.04~115.12	$66,249
銀行無擔保借款	台　幣	2.338%	115.01	80,000
合　計				$146,249

	114.0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銀行擔保借款	台　幣	2.84%~3.35%	114.11~115.06	$50,198
銀行無擔保借款	台　幣	1.84%~5.33%	114.10~114.11	33,021
合　計				$83,219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420,233千元、420,955千元及468,556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其他金融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4. 其他應付款

	115.9.30	114.12.31	114.9.3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9,623	$21,450	$15,659
應付股利	-	-	2,200
應付員工紅利	8,241	5,581	6,410
應付董事酬勞	1,504	1,898	1,900
其他應付款－其他	11,575	21,586	18,726
合　計	$40,943	$50,515	$44,895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5.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10,862	0.62%	自112年8月29日至117年8月29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信銀行信用借款	16,000	3.10%	自114年9月12日至117年9月12日，寬限期6個月，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分5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6,302	2.22%	自114年12月5日至116年12月5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2,091	2.22%	自115年2月10日至120年2月10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00	2.22%	自115年2月11日至120年2月11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179	2.22%	自115年3月10日至120年3月10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043	2.22%	自115年8月07日至120年8月07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2,010	2.22%	自115年8月19日至120年8月19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648	2.22%	自115年8月28日至120年8月28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062	2.22%	自115年9月09日至120年9月09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210	2.22%	自115年9月18日至120年9月18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290	2.22%	自115年9月30日至120年9月30日，寬限期12個月，爾後每1個月為一期，分4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42,797		
減：一年內到期	(19,201)		
合　　計	$23,596		

債權人	11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15,077	0.62%	自112年8月29日至117年8月29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
土地銀行信用借款	1,103	3.38%	自110年5月26日至115年5月26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
中信銀行信用借款	20,000	3.10%	自114年9月12日至117年9月12日，寬限期6個月，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400萬，共分5期均攤本金。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10,000	2.20%	自114年12月05日至116年12月05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小　　計	46,180		
減：一年內到期	(15,625)		
合　　計	$30,555		

債權人	114.9.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16,478	1.72%	自112年8月29日至117年8月29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
土地銀行信用借款	1,230	3.25%	自110年5月26日至115年5月26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
土地銀行信用借款	528	3.25%	自110年5月26日至115年5月26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
中信銀行信用借款	20,000	3.10%	自114年9月12日至117年9月12日，寬限期6個月，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400萬，共分5期均攤本金。
小　　計	38,236		
減：一年內到期	(11,374)		
合　　計	$26,862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378千元及1,351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037千元及3,14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利益)金額分別為(46)千元及(50)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利益)金額分別為(138)千元及(150)千元。

17.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2,10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已發行股本皆為1,155,364千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98,000千元，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共計9,800千股，每股票面金額10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2) 資本公積

	115.9.30	114.12.31	114.9.30
發行溢價	$581	$581	$58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34	-	3,868
合併溢額	6,244	6,244	6,244
受贈資產	1,077	1,011	916
合　　計	$8,536	$7,836	$11,60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21條之1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A. 彌補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
B.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C.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D.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當年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七日之股東會，分別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盈餘指撥、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0,437	$23,107	$0.35	$0.20
普通股現金股利	93,584	109,760	0.81	0.9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4) 非控制權益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調整後)
期初餘額	$92,564	$23,31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17,021)	(4,59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90	(99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384)	97,787
期末餘額	$74,249	$115,510

18. 營業收入

	115.7.1~ 115.9.30	114.7.1~ 114.9.30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26,333	$121,374	$369,578	$377,477
勞務提供收入	83,607	43,490	174,027	77,910
其他營業收入	44	1,432	434	3,085
合　　計	$209,984	$166,296	$544,039	$458,472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5.7.1~ 115.9.30	114.7.1~ 114.9.30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銷售商品	$126,333	$121,374	$369,578	$377,477
提供勞務	83,607	43,490	174,027	77,910
其　　他	44	1,432	434	3,085
合　　計	$209,984	$166,296	$544,039	$458,47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28,053	$122,806	$378,353	$380,562
隨時間逐步滿足	81,931	43,490	165,686	77,910
合　　計	$209,984	$166,296	$544,039	$458,472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

	115.9.30	114.12.31	114.9.30	114.1.1
銷售商品	$29,533	$67,770	$95,389	$-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31,314)	$-
企業合併	-	85,011

B. 合約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114.1.1
銷售商品	$16,835	$39,912	$69,359	$2,164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39,912)	$(2,164)
企業合併	-	56,966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6,835	12,393

本集團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及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約資產	$18,661	$-
應收帳款	8,006	-
合　　計	$26,667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5年9月30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9月30日之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合約資產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15.9.30	114.12.31	114.9.30
總帳面金額	$48,194	$67,770	$95,389
預期信用損失率	36.80%~ 50.00%	-%	-%
備抵損失	(18,661)	-	-
合　　計	$29,533	$67,770	$95,389

(2)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5.9.30

		逾期天數			
	未逾期	60天內	61-150天	15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65,022	$307	$-	$30,629	$95,958
損 失 率	0.09%	-%	-%	65.0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9)	-	-	(19,928)	(19,987)
合　　計	$64,963	$307	$-	$10,701	$75,971

114.12.31

		逾期天數			
	未逾期	60天內	61-150天	15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1,747	$1,330	$1,687	$31,501	$86,265
損 失 率	0.11%	-%	-%	40.62%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9)	-	-	(12,797)	(12,856)
合　　計	$51,688	$1,330	$1,687	$18,704	$73,409

114.9.30

		逾期天數			
	未逾期	60天內	61-150天	15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1,611	$5,841	$29,659	$34,313	$121,424
損 失 率	0.12%	-%	-%	2%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9)	-	-	(20)	(79)
合　　計	$51,552	$5,841	$29,659	$34,293	$121,345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115.01.01	$-	$9,001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8,661	8,00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875)
115.09.30	$18,661	$16,132

	應收帳款
114.01.01	$7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14.09.30	$79

20.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5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5.9.30	114.12.31	114.9.30
房屋及建築	$15,950	$21,077	$22,787
運輸設備	1,726	3,805	4,498
合　　計	$17,676	$24,882	$27,285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皆為0千元。

(b) 租賃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租賃負債	$18,219	$25,210	$27,515
流　　動	$8,650	$9,348	$9,296
非 流 動	9,569	15,862	18,219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2(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房屋及建築	$1,709	$1,709	$5,127	$3,360
運輸設備	693	694	2,079	2,079
合　　計	$2,402	$2,403	$7,206	$5,439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99	$155	$369	$226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718千元及7,401千元。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1。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377	$559	$1,139	$1,321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5.9.30	114.12.31	114.9.30
不超過一年	$762	$381	$762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5.7.1~115.9.30 屬於營業費用者	114.7.1~114.9.30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021	$37,061
勞健保費用	2,864	2,721
退休金費用	1,332	1,30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17	958
折舊費用	3,832	3,949
攤銷費用	830	13,053

功能別 性質別	115.1.1~115.9.30 屬於營業費用者	114.1.1~114.9.30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3,006	$82,129
勞健保費用	8,334	6,705
退休金費用	3,899	2,9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03	2,442
折舊費用	11,630	8,977
攤銷費用	2,629	18,47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15%為員工酬勞(包含提撥不低於1%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第三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及1.7%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4,356千元及1,480千元，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4,788千元及1,628千元，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4,425千元及1,504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5,589千元及1,9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5,581千元及1,898千元，其與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5.7.1~ 115.9.30	114.7.1~ 114.9.30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4	$1,708	$5,475	$5,6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	56	237	232
合　　計	$1,646	$1,764	$5,712	$5,904

(2) 其他收入

	115.7.1~ 115.9.30	114.7.1~ 114.9.30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租金收入	$377	$559	$1,139	$1,321
股利收入	106,266	99,992	107,318	99,992
其他收入－其他	726	2,504	3,829	3,404
合　　計	$107,369	$103,055	$112,286	$104,717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7.1~ 115.9.30	114.7.1~ 114.9.30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7,774	$6,653	$14,106	$15,074
淨外幣兌換損益	77	1,090	418	(2,2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3,245)	-	(4,895)	-
其他利益(損失)	(8)	375	(52)	8
合　　計	$4,598	$8,118	$9,577	$12,838

(4) 財務成本

	115.7.1~ 115.9.30	114.7.1~ 114.9.30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557	$419	$1,908	$856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6	369	358	369
其　　他	9	5	11	5
財務成本合計	$672	$793	$2,277	$1,230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23,312	$-	$223,312	$3,934	$227,24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	-	(7)	-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6)	-	(826)	-	(826)
合　　計	$222,479	$-	$222,479	$3,934	$226,413

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525)	$-	$(154,525)	$6,308	$(148,21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7	-	2,467	-	2,4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74	-	274	-	274
合　　計	$(151,784)	$-	$(151,784)	$6,308	$(145,476)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88,592	$-	$1,688,592	$2,378	$1,690,9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6	-	1,476	-	1,4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88)	-	(888)	-	(888)
合　　計	$1,689,180	$-	$1,689,180	$2,378	$1,691,558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7,167)	$-	$(117,167)	$9,553	$(107,61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73)	-	(4,973)	-	(4,9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93	-	493	-	493
合　　計	$(121,647)	$-	$(121,647)	$9,553	$(112,094)

24.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039)	$(771)	$1,171	$7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20)	(88)	(2)	(8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	(2,650)	(2)	(2,846)
合　　計	$(3,051)	$(3,509)	$1,167	$(2,1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34	$6,308	$2,378	$9,553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格帝控股(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思索柏(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子公司－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紅杉娛樂(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意起娛樂(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森川動漫(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有病才會喜歡你(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消逝的你(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子公司－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3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0,535	$96,262	$75,587	$109,32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5,536	115,536	115,536	115,536
基本每股盈餘(元)	$0.70	$0.83	$0.65	$0.95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0,535	$96,262	$75,587	$109,32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5,536	115,536	115,536	115,53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236	237	236	29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5,772	115,773	115,772	115,832
稀釋每股盈餘(元)	$0.70	$0.83	$0.65	$0.9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6. 企業合併

(1) 格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格帝控股(股)公司26.64%股權，並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收購日)再取得24.36%股權，累計取得51%股權並對其取得控制，以增加本集團影視業務之收入。本集團於收購日因再衡量於收購日前已持有格帝控股(股)公司之公允價值而認列處分利益計18,465千元，此外，對格帝控股(股)公司之相關收購價格分攤已於民國一一四年第四季完成。

格帝控股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格　帝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114
合約資產	85,010
應收帳款	64,491
預付款項	33,5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02
使用權資產	25,634
無形資產－著作權	51,614
無形資產－其他	23,4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4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569
小　計	386,279
負　債	
短期借款	(40,956)
合約負債	(56,96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065)
其他應付款	(19,634)
其他流動負債	(29,000)
長期借款	(13,4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9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620)
小　計	(194,162)
可辨認淨資產	$192,117
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210,754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101,623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92,117)
商　譽	$120,260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及一一四年度進行下列併購事項

妮波自由式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紅杉娛樂(股)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妮波自由式(股)公司33.33%股權，並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收購日)再取得44.28%股權，累計取得77.61%股權並對其取得控制，以增加本集團影視業務之整合綜效。妮波自由式(股)公司之相關收購價格分攤將於一年內完成。

消逝的你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紅杉娛樂(股)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新臺幣13,000千元收購消逝的你股份有限公司50%股權，累計取得100%股權。自取得日起將其列為子公司，並自取得控制日始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中。消逝的你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收購價格分攤將於一年內完成。

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淨資產金額係依據暫定之公允價值評估，本集團已針對所取得相關之資產尋求獨立之鑑價，惟評估結果於管理階層民國一一五年第三季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時尚未取得。

上述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帳面價值如下：

	妮波自由式	消逝的你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7	$308
存　　貨	-	8,093
預付款項	-	1,296
其他流動資產	2,212	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06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909
小　　計	16,378	13,617
負　　債		
短期借款	-	(1,500)
其他應付款	(1,308)	(40)
其他流動負債	-	(1,625)
小　　計	(1,308)	(3,165)
可辨認淨資產	$15,070	$10,452
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22,750	$13,000
加：原持股50%股權之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	13,000
加：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1,063	-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5,070)	(10,452)
商　　譽	$8,743	$15,548

商譽主要係文化創意事業及電影媒體市場之獲利能力及其員工價值，預期將藉由整合該公司影視開發業務以產生合併綜效。

2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二月及四月額外收購妮波自由式股份有限公司13.43%股權，使其所有權增加至91.04%。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對該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集團支付予非控制股東之現金對價	$750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1,384)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634)

七、 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妮波自由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子公司(註1)
消逝的你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子公司(註2)
橙方數位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虹創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註3)

註1：民國一一三年為關聯企業，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成為子公司。
註2：民國一一四年為關聯企業，民國一一五年六月成為子公司。
註3：自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起不再為本集團之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15.7.1~115.9.30	114.7.1~114.9.30	115.1.1~115.9.30	114.1.1~114.9.30
橙方數位有限公司	$810	$1,445	$2,616	$2,538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二至三個月。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	$-	$955
虹創文化(股)公司	-	-	5,858
合　　計	$-	$-	$6,813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虹創文化(股)公司	$-	$-	$6,761

4. 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消逝的你(股)公司	$-	$-	$20,475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	-	12,863
合　　計	$-	$-	$33,338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9.30	114.12.31	114.9.30
橙方數位有限公司	$-	$298	$-

6. 其他應付款

	115.9.30	114.12.31	114.9.30
橙方數位有限公司	$-	$299	$-

7. 資金貸與

與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情形如下：

115年9月30日(已合併沖銷)

關係人名稱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消逝的你(股)公司	$2,975	$1,500	2.85%	$-

114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消逝的你(股)公司	$1,475	$1,475	2.85%	$-

114年9月30日

關係人名稱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10,000	$8,156	2.848%	$-

7.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5.7.1~ 115.9.30	114.7.1~ 114.9.30	115.1.1~ 115.9.30	114.1.1~ 114.9.30
短期員工福利	$1,425	$2,505	$9,921	$9,753
退職後福利	105	105	314	314
合　　計	$1,530	$2,610	$10,235	$10,067

8. 其他

本集團於一一五年二月二十三日及四月三十日以現金750千元收購妮波自由式股份有限公司13.43%股權。

本集團於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現金13,000千元收購消逝的你股份有限公司50.00%股權。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15.9.30	114.12.31	114.9.30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210	$8,713	$8,581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41	13,810	13,800	進貨擔保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27,204	27,204	27,204	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0,812	11,074	11,249	短期借款
合　　計	$55,267	$60,801	$60,83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5.9.30	114.12.31	114.9.30 (調整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9,360	$-	$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10,400	2,368,615	2,521,0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01,305	401,899	319,4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9,164	253,463	229,296
應收票據	-	-	78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款)	72,116	69,554	87,22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13,084	27,896	12,05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210	8,713	8,581
存出保證金	24,992	24,729	24,613
長期應收款	3,855	3,855	33,33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41	13,810	36,018
小　　計	711,767	803,919	751,340
合　　計	$4,681,527	$3,172,534	$3,272,446

金融負債

	115.9.30	114.12.31	114.9.30 (調整後)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9,767	$146,249	$83,219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3,788	41,850	40,19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0,943	50,814	44,89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2,797	46,180	38,236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8,219	25,210	27,515
存入保證金	316	316	316
合　　計	$215,830	$310,619	$234,37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44)千元及(737)千元。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2)千元及(17)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4)千元及728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三季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2,970千元及19,778千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4%、39%及4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5.9.30					
短期借款(含預期支付利息)	$70,533	$-	$-	$-	$70,533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	84,731	-	-	-	84,731
租賃負債	8,933	7,276	2,426	-	18,635
長期借款(含預期支付利息)	19,963	19,706	4,470	-	44,139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4.12.31					
短期借款	$146,249	$-	$-	$-	$146,249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	92,664	-	-	-	92,664
租賃負債	9,348	8,066	7,796	-	25,210
長期借款	15,625	19,073	11,482	-	46,180
114.9.30					
短期借款	$83,219	$-	$-	$-	$83,219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85,092	-	-	-	85,092
租賃負債	9,296	8,650	9,569	-	27,515
長期借款	11,374	26,862	-	-	38,236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五年前三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5.1.1	$146,249	$46,180	$25,210	$316	$217,955
現金流量	(76,482)	(3,383)	(7,349)	-	(87,214)
非現金之變動	-	-	358	-	358
115.9.30	$69,767	$42,797	$18,219	$316	$131,099

民國一一四年前三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4.1.1	$-	$-	$15,150	$316	$15,466
現金流量	42,263	24,809	(7,175)	-	59,897
非現金之變動	-	-	(6,072)	-	(6,072)
收　　購	40,956	13,427	25,612	-	79,995
114.9.30	$83,219	$38,236	$27,515	$316	$149,286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均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9,360	$-	$-	$59,3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 別 股	$-	$-	$31,111	$31,111
權益證券	3,297,002	-	574,483	3,871,485
海外公司債	-	7,804	-	7,804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 別 股	$-	$-	$30,700	$30,700
權益證券	1,741,407	-	587,940	2,329,347
海外公司債	-	8,568	-	8,568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0	$-	$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 別 股	$-	$-	$24,380	$24,380
權益證券	1,977,783	-	510,539	2,488,322
海外公司債	-	8,394	-	8,394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前三季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特 別 股	權益證券	小　　計
115.1.1	$30,700	$587,940	$618,640
115年第三季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11	37,647	38,058
115年第三季處分/清償	-	(51,104)	(51,104)
115.9.30	$31,111	$574,483	$605,594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特別股	權益證券	小計
114.1.1	$26,254	$557,042	$583,296
114年第三季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74)	(46,503)	(48,377)
114.9.30	$24,380	$510,539	$534,919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86~3.97%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204千元
股票	收益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06~1.11%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30千元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0~4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2千元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4.93%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222千元
股　　票	收益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1.11%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30千元
股　　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0~4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3千元

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　　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4.91%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207千元
股　　票	收益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23千元
股　　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0~4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增加3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5.9.30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719	31.85	$86,600
人民幣	1,522	4.75	7,2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0	31.85	2,230

	114.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391	31.43	$75,141
人民幣	1,096	4.50	4,93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68	31.43	5,289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495	4.50	2,226

	114.9.30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502	30.50	$76,714
人民幣	1,140	4.27	4,866
金融負債			
非貨幣性項目：			
美　元	$99	30.50	3,021
人民幣	744	4.27	3,177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不適用。

十四、 部門資訊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本集團管理階層所辨認應報導部門，係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管理階層依其營運結果供營運決策者複核，並據以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

11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通信服務事業處	IOT事業處	影像服務事業處	文化創意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26,773	$-	$1,831	$81,380	$-	$-	$209,984
部門間收入	1,370	-	1	-	-	(1,371)	-
收入合計	$128,143	$-	$1,832	$81,380	$-	$(1,371)	$209,984
部門損益	$(10,190)	$-	$(2,445)	$(34,586)	$-	$-	$(47,221)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通信服務事業處	IOT事業處	影像服務事業處	文化創意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2,109	$8,803	$1,894	$43,490	$-	$-	$166,296
部門間收入	-	-	292	-	-	(292)	-
收入合計	$112,109	$8,803	$2,186	$43,490	$-	$(292)	$166,296
部門損益	$(6,461)	$-	$(1,885)	$(14,898)	$-	$-	$(23,244)

11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通信服務事業處	IOT事業處	影像服務事業處	文化創意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72,926	$-	$5,888	$165,225	$-	$-	$544,039
部門間收入	1,924	-	2,294	550	-	(4,768)	-
收入合計	$374,850	$-	$8,182	$165,775	$-	$(4,768)	$544,039
部門損益	$(13,758)	$-	$(4,430)	$(47,377)	$-	$-	$(65,565)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通信服務事業處	IOT事業處	影像服務事業處	文化創意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37,475	$37,149	$5,940	$77,910	$-	$(2)	$458,472
部門間收入	-	-	891	-	-	(891)	-
收入合計	$337,475	$37,149	$6,831	$77,910	$-	$(893)	$458,472
部門損益	$1,046	$-	$(4,698)	$(16,056)	$-	$-	$(19,708)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通信服務事業處	IOT事業處	影像服務事業處	文化創意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5.9.30部門資產	$4,968,698	$-	$124,567	$274,575	$-	$(175,836)	$5,192,004
114.12.31部門資產	$3,409,795	$-	$126,874	$347,051	$-	$(189,489)	$3,694,231
114.9.30部門資產(調整後)	$3,501,202	$-	$129,549	$383,478	$-	$(179,633)	$3,834,596

營運部門負債

	通信服務事業處	IOT事業處	影像服務事業處	文化創意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15.9.30部門負債	$124,882	$-	$14,073	$171,601	$-	$(2,667)	$307,889
114.12.31部門負債	$212,752	$-	$18,679	$208,853	$-	$(14,749)	$425,535
114.9.30部門負債(調整後)	$134,925	$-	$21,903	$211,713	$-	$(3,887)	$364,654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各部門營業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各部門資產及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兩者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4)	業務往來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7)
													名稱	價值		
1	格帝控股(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0	$20,000	$6,000	2.85%	2	$-	營業周轉	$-	-	$-		
1	格帝控股(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2.85%	2	-	營業周轉	-	-	-	$39,862	$39,862
1	格帝控股(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2.85%	2	-	營業周轉	-	-	-		
2	紅杉娛樂(股)公司	妮波自由(股)公司	長期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2.85%	2	-	營業周轉	-	-	-	14,013	14,013
2	紅杉娛樂(股)公司	消逝的你(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975	1,500	1,500	2.85%	2	-	營業周轉	-	-	-		
3	思索柏(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00	8,000	4,500	2.85%	2	-	營業周轉	-	-	-	8,460	8,460
4	有病才會喜歡你(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	15,000	15,000	2.85%	2	-	營業周轉	-	-	-	18,047	18,04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及總額，以不超過與該公司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個別貸與累積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業務往來金額或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以前述二者孰低者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格帝控股(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4	$19,931	$15,000	$10,000	$7,425	$-	10.03%	$39,862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3.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超過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子公司格帝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格帝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得超過子公司格帝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三：期末持有之重大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圖像多有限公司	公司債-Apple In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112	$2,481	-	$2,481	無
圖像多有限公司	公司債-TSMC Arizona Corp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230	5,323	-	5,323	無
本公司	基金-主動統一升級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	26,975	-	26,975	無
本公司	基金-國泰臺韓科技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32,385	-	32,385	無
本公司	股票-大聯大控股(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921	3,297,002	1.65%	3,297,002	無
本公司	股票-Cloud Mile Inc.	本公司為其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65	499,640	11.04%	499,640	無
本公司	股票-FunNow-普通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62	62,861	2.51%	62,861	無
本公司	股票-FunNow-特別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0	31,111	1.19%	31,111	無
本公司	股票-利達數位影音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4,762	4.00%	4,762	無
本公司	股票-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Ⅱ Co., Lt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7	7,220	10.00%	7,220	無
本公司	股票- Exigent Holdings In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10.88%	-	無
本公司	股票-聲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	-	4.73%	-	無
本公司	股票-行動夢想數位科技(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	-	18.89%	-	無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　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1	酷遊聯動有限公司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1,92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35%
1	酷遊聯動有限公司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98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2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9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42%
3	格帝控股(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0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2%
4	思索柏(股)公司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55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0%
4	思索柏(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10,702	按一般條件辦理	1.97%
4	思索柏(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3	其他收入	5,805	按一般條件辦理	1.07%
4	思索柏(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43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3%
4	思索柏(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4	思索柏(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其他收入	6,057	按一般條件辦理	1.11%
4	思索柏(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8,97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37%
5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1,75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32%
5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10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5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3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5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3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5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意起娛樂(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1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3%
5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意起娛樂(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8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6	紅杉娛樂(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56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0%
6	紅杉娛樂(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40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6	紅杉娛樂(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7,312	按一般條件辦理	1.34%
6	紅杉娛樂(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7,69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5%
6	紅杉娛樂(股)公司	森川動漫(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60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1%
6	紅杉娛樂(股)公司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6	紅杉娛樂(股)公司	消逝的你(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3%
7	有病才會喜歡你(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3,83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27%
7	有病才會喜歡你(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0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2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欄註明，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新北市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80,000	$80,000	8,000	80.00	$88,396	(122)	(98)	子公司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Spire Technology Limited	薩摩亞	網路軟體資訊服務業	37,796	37,796	-	100.00	2,081	(37)	(37)	子公司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格帝控股(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203,652	203,652	6,910	51.00	172,663	(34,689)	(17,691)	子公司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酷遊聯動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國際漫遊流量)	31,547	31,547	-	100.00	31,869	123	123	子公司
富爾特科技(股)公司	喜德碼數位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電影票售票系統提供、廣告提供	5,280	5,280	528	40.00	-	1,284	-	採權益法之投資
富爾特數位影像(股)公司	圖像多有限公司	薩摩亞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29,530	29,530	-	100.00	48,402	772	772	子公司
格帝控股(股)公司	思索柏(股)公司	台北市	數位廣告、創意行銷	29,000	29,000	2,900	100.00	21,151	(5,790)	(5,790)	子公司
格帝控股(股)公司	凱思品牌溝通(股)公司	台北市	數位公關、話題操作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0,092	(817)	(817)	子公司
格帝控股(股)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台北市	影視開發、經紀統籌	82,403	82,403	10,000	100.00	35,133	(26,590)	(26,590)	子公司
格帝控股(股)公司	意起娛樂(股)公司	台北市	娛樂行銷、娛樂項目延伸品	27,000	27,000	2,700	100.00	6,094	(572)	(572)	子公司
格帝控股(股)公司	森川動漫(股)公司	香港	娛樂行銷、娛樂項目延伸品	22,137	11,922	-	100.00	20,978	(648)	(648)	子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有病才會喜歡你(股)公司	台北市	影視製作	57,700	57,700	5,700	95.00	44,409	42	40	子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妮波自由式(股公司	台北市	影視製作	38,500	37,750	6,100	91.04	22,249	(10)	(9)	子公司
紅杉娛樂(股)公司	消逝的你(股)公司	台北市	影視製作	26,000	13,000	2,600	100.00	25,994	(6)	(6)	子公司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富昱特圖像技術有限公司	影像圖片拍攝製作	$3,467	2	$29,530	$-	$-	$29,530	$(551)	80	(3) $(441)	$1,28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9,530	$29,530	$80,00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圖像多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3)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